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粤教育〔2019〕2号



关于印发《广东省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 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党委及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省委有关部委、省直有关单位党组（党委）、省有关人民团体党组（党委），各高等学校党委：

《广东省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行动计划（2019-2021年）》已经省委领导同志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2019年6月6日

广东省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行动计划

(2019-2021年)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全省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推进会精神，推动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以下简称思政课）质量，制定以下行动计划。

1. 健全党政领导干部为师生讲思政课的常态化机制。省委、省政府领导同志，地级以上市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每年到高校给师生讲思政课，县（市、区）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结合形势任务、本地区相关工作，主动到学校讲思政课。高校党委书记、校长和院（系）党组织书记、院长（系主任），中小学校（含中职学校、技工学校，下同）党组织书记、校长每学期为学生上第一堂思政课，高校班子其他成员每学期讲一次思政课。高校党委书记、校长，分管思政课建设和分管教学、科研工作的校领导，对每门思政课必修课，每人每学期至少听一次课。

2. 建立齐抓共管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机制。各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各司其职，全力支持思政课建设，帮助解决实际问题。要把抓班子和抓思政课结合起来，加强对学校党政领导班子、主要领导成员在思政课建设方面特别是专职思政课教师配备方面的考核评价。强化对思政课教师高层次科研课题的支持。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加强对所属学校思政课的指导，抓好各项

任务的贯彻落实和督促检查。

3. 落实专职思政课教师配备要求。各高校要落实思政课教师任职资格制度，严把政治关、品德关、业务关。通过加大教师引进力度，鼓励优秀辅导员、专职党务干部、专业教师转岗担任思政课教师等措施，配齐专职思政课教师。要专门制定本校专职思政课教师配备工作规划和具体措施，确保每年新增专职思政课教师，到2021年底前专职思政课教师师生比达到1：350。各高校在增加专职思政课教师的同时，要通过推行中班、小班化教学，开设思政课选修课等措施，确保思政课教师待遇不降低、岗位有吸引力。中小学校要按照思政课设置和教学任务要求配齐配足思政课教师。加强教师党支部特别是思政课教师党支部建设，坚持新进思政课教师必须是中共党员，同时对现有的非中共党员思政课教师，有计划、有重点加快政治吸纳。

4. 按照“六要”标准加强思政课教师培养培训。围绕“政治要强、情怀要深、思维要新、视野要广、自律要严、人格要正”标准，深入实施思政课教师素质提升工程，完善高校思政课教师“岗前培训、持证上岗”制度，健全统分结合、分级分层的学校思政课教师全员培训机制，组织思政课骨干教师开展高级研修。各高校要落实思政课教师实践研修专项经费，认真组织思政课教师寒暑假实践研修，开阔教师视野，丰富教学素材。加强优秀思政课教师培育，健全思政课名师大家、教学领军人才、教学骨干有机衔接的优秀思政课教师培养体系，加大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建设力

度，开展“我最喜爱的思政课教师”评选展示活动。

5. 用好兼职思政课教师资源。鼓励学校相关专业和学术机构的著名专家、学术带头人、教学名师、教学骨干、辅导员骨干等兼任思政课教师，积极聘请社会各界的专家学者、领导干部、英雄模范、先进人物兼任思政课教师。各高校要制定兼职思政课教师聘任管理制度，保证兼职思政课教师上课质量。

6. 健全思政课教师激励保障机制。各学校要在科研立项、评优表彰、职务评聘等方面优先支持思政课教师。高校思政课专业技术职务高级岗位比例不低于重点学科高级岗位设置的平均水平，在思政课教师职务职称评聘标准中提高教学和教学研究占比，引导鼓励思政课教师将更多时间和精力投入到教学中。学校教师表彰体系中要为思政课教师确定一定比例。

7. 按照“八个相统一”要求加强思政课教学改革。坚持政治性和学理性相统一、价值性和知识性相统一、建设性和批判性相统一、理论性和实践性相统一、统一性和多样性相统一、主导性和主体性相统一、灌输性和启发性相统一、显性教育和隐性教育相统一，打造“一校一品牌、一院一特色、一课一精品”，培育一批思政课教学品牌项目、教学改革特色项目、思政课创新课例，建设“八个相统一”学校思政课示范点，打造“强国系列”思政课程，评选推广一批“解惑式”“引领式”思政课课例。

8. 深挖“课程思政”潜力，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取得突破。各学校要提高全体教师“思政育人”能力，督促和引导全体教师挖

掘各门课程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作为教材讲义必要章节、课堂讲授重要内容、学生考核关键知识，实现思想政治教育和知识体系教育有机统一。遴选一批“课程思政”实验地区、实验高校，建设“课程思政”示范课，培育“课程思政”名师。各高校每年要遴选2门以上课程开展“课程思政”试点，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每年要遴选至少一个县（市、区）开展“课程思政”试点，不断拓展“课程思政”覆盖面。

9. 注重实践教学，用好社会大课堂。结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高校“校地结对、实践育人”计划，推进全省高校与粤东、粤西、粤北所有县（市、区）结对共建育人基地；积极发挥青少年宫、儿童活动中心、学生综合实践基地等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的作用，打造实践育人共同体，为思政课教学提供广阔天地和丰富资源。

10. 用好信息化手段，建设网络新课堂。将信息技术融入思政课堂，丰富教学形式和载体。完善高校思政课微课教学体系，建设高校思政课微课资源库。发挥“粤易班”平台作用，举办高校网络媒体展示节，展示思政课教学成果。

11. 建设21世纪马克思主义理论精品课程。在全省高校开设“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进程与青年学生使命担当”精品思政课程，让学生明白：学习马克思主义，就是要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实践马克思主义，就是要实践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2. 建设思政课成果交流展示平台。创新比赛形式内容，办好高校思政课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辅导员技能大赛、中小学班主任专业能力大赛、名班主任盛典等四个“练兵比武”平台。依托思政课名师工作室，举办思政课教师教学成果展示活动及思政课建设主题论坛。分片建设思政课区域协同创新中心，推动区域内高校思政课成果交流常态化、机制化。举办师生同台讲思政课、学生讲思政课展示活动。

13. 提升思政课教研工作水平。优化学校思政课教学指导委员会职能，加强对全省大中小学思政课教学的指导。各级教研部门要配足配强思政课教研力量。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德育专项）中设置系列研究项目，组织高水平团队协同攻关。探索大中小学思政课教研一体化建设，搭建不同学段思政课教师一同研讨、交互上课的平台。

14. 知行合一，重视在实际工作中检验思政课效果。学校考试评价，要注重考查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力求全面、客观反映学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和思想道德品质。日常评价要注重考察学生课内课外、网上网下的言行一致性，考察学生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立场、态度、实践。

15. 落实马克思主义学院“第一学院”和思政课堂“第一课堂”

地位。加大对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支持力度，重点建设一批高水平马克思主义学院。高校要高标准建设马克思主义学院，把思政课建设纳入学校党建工作考核、办学质量和学科建设评估等主要指标。各高校要在发展规划、经费投入、公共资源使用中优先保障思政课建设，推动组织、宣传、人事、教务、财务、科研、学生、团委等部门和单位支持思政课建设，制定学校各部门和单位支持思政课建设的任务清单并抓好落实，建立起齐抓共管、大力推进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机制。

16. 加强党对思政课建设的领导。学校党组织要负起思政课建设的主体责任，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校长要切实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推动思政课建设各项任务措施落地落实。高校党委（常委）会议、校长办公会，中小学校党组织会议、党政联席会议每学期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思政课建设重点工作，解决实际问题。

抄送：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党组。